

教育部司局函件

关于开展“高校学风建设专项教育和治理行动(2012-2014)”中期工作总结的通知

教技司〔2013〕280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教委），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各部属高校：

自2012年启动“高校学风建设专项教育和治理行动（2012-2014）”（以下简称专项行动）以来，各单位认真落实《教育部关于切实加强和改进高等学校学风建设的实施意见》（教技〔2011〕1号），高校学风建设工作取得了阶段性进展。为更好地推进工作，经研究，决定开展专项行动中期工作总结。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总结内容

请按《专项行动中期情况一览表》（见附件）的内容，完成并提交中期工作总结报告。报告分四部分，即学风建设总体情况、所开展的工作和成效、存在的问题和原因分析、改进的措施和建议。

二、提交时间

请于10月15日（星期二）17:00前提交总结报告和《专项行动中期情况一览表》等电子材料到联系人邮箱。

三、相关要求

1. 各单位应高度重视，及时做好总结工作。
2. 提交的材料、数据要求真实准确。

四、其他事项

1.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周汉鸣 朱小萍

电话：010-66096933 13971070706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西单大木仓胡同35号

E-mail: kjw6763@moe.edu.cn

2. 此文件附《专项行动中期情况一览表》请到教育部学风建设专题网站：<http://www.moe.edu.cn/publicfiles/business/htmlfiles/moe/s6276/list.html>中的“政策文件”中下载。

教育部科技类学风建设办公室

（教育部科技司代章）

2013年9月5日



附件:

专项行动中期情况一览表 (2012-2013.10)

制表日期: 2013年9月

序号	单位	学风建设机构				学风建设制度							学风宣讲					不端查处案件		学风建设专栏网址	中期报告完成情况	备注					
		机构名称	牵头部门 挂靠处室	联系人	办公电话 手机 电邮	学术规范制度		不端行为查处制度		新增、修订文件			宣讲时间	宣讲人	宣讲题目	地点	宣讲对象 (教师、研究生、本科生)	受众人数	受理数 (教师)				查处数				
						序号	名称	序号	名称	序号	发文时间	名称											修改时间	已处理	正处理		

- 填表说明:
1. 凡涉及学风建设工作的所有管理机构均需要填写, 特别是不端查处受理机构;
 2. 牵头部门即学风建设工作的第一负责部门, 挂靠处室即具体负责日常工作的单位;
 3. 不端查处案件是针对教师的, 不包含学生。